

# 西安市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2 年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按照《中共西安市新城区委办公室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士官）、退役士兵和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

（四）会同有关部门拟定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

（五）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指导协调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和实施工作。

（六）负责拥军优属工作。

（七）负责烈士褒扬工作，审核申报烈士评定相关资料，组织开展烈士纪念活动。

（八）负责移交地方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士官）、无军籍离休退休退职工的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落实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承担区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一）配合、协助相关部门完成有关行政审批工作，并加强事中、事后的监管。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新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办公室、业务综合科、双拥工作科3个科室，同时设新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新城区无军籍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站2个所属事业单位。

## 二、2022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22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围绕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工作主线，坚持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国防和军队建设服务的方针，推动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1、加强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持续开展全区示范型、标杆型服务中心（站）建设活动，保障10个街道级、108个

社区服务站建设高效正常运行。

2、稳妥做好安置就业工作。创新安置方式，简化安置流程，高效安置退役军人。建立退役军人持续跟踪服务机制，促进就业供需信息有效对接，利用线上线下人力资源市场平台，按计划定期组织退役军人专场招聘，着力保障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3、着力提高优抚保障水平。切实做好优待抚恤工作，做好参战参试等人员身份精准核查认定工作，建立完善抚恤金、优待金等标准正常增长机制，全面保障伤病残退役军人相关政策待遇落实到位。开展全区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工作并组织相关业务培训。

4、全面推进双拥共建。发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光荣传统，广泛开展双拥共建活动。做好双拥届中考评工作。

5、落实无军籍职工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和医疗保障。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9 人；实有人员 13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7 人。

##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入10685.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685.63万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0685.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0685.63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0685.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685.63万元。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10685.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0685.63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0685.63万元。

####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685.63万元，其中：

（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2080501）7.8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2080505）14.5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死亡抚恤（2080801）855.00万元，主要用于死亡抚恤支出。

（4）伤残抚恤（2080802）2197.12万元，主要用于伤残抚恤支出。

（5）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2080803）14.18万元，主要用于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6）义务兵优待（2080805）1252.92万元，主要用于义务兵优待支出。

（7）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2080806）87.22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支出。

（8）其他优抚支出（2080899）333.40万元，主要用于其他优抚支出。

（9）退役士兵安置（2080901）526.10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安置。

（10）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2080902）4919.66万元，主要用于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11）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2080903）0.00万元，主要用于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支出。

（12）其他退役安置支出（2080999）151.69万元，主要用于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3) 行政运行(2082801) 114.97万元,主要用于行政机关人员支出。

(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82802) 12.23万元,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5) 拥军优属(2082804) 20.00万元,主要用于拥军优属支出。

(16)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2082899) 94.30万元,主要用于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 56.37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 6.7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9) 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 2.2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0)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99) 0.1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2101401) 0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支出。

(22) 住房公积金(2210201) 18.9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

###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685.63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48.64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91.46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0445.53 万元。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685.63 万元，其  
中：

工资福利支出（501）148.64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502）91.46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03）10445.53 万元。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  
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也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支出。

###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无 2021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也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685.63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6.23 万元。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

费用。

2、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指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类社会保险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指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4、商品和服务支出：指在日常工作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及项目支出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宣传费等。

5、“三公”经费支出：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 2 内容）